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31483
聯絡人：郭珮綺
電 話：04-37061408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秘字第11001141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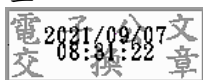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原函、數位課程說明 (0114161A00_ATTCH1.pdf、
0114161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函有關「110年第1次政府資通安全
防護巡迴研討會」數位課程事宜，請查照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0年9月3日臺教資(四)字第1100119596號函轉
行政院資通安全處110年9月1日院臺護字第1100184568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(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除外)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財團法
人台灣省中小學校教職員福利文教基金會、中華幼兒教育發展基金會、本署各組
室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行政院資通安全處 函

地址：10058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聯絡人：陳冠憲(02)3356-8071
電子信箱：xavier718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護字第11001845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00184568-0-0.docx)

主旨：請貴機關鼓勵同仁參與「110年第1次政府資通安全防護巡迴研討會」數位課程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(構)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機關同仁了解最新資安防護重點與訊息，新製「110年第1次政府資通安全防護巡迴研討會」數位課程(說明詳附件)，並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(<https://elearn.hrd.gov.tw/mooc/index.php>)上架至110年11月30日，請鼓勵同仁上網學習並參與課程測驗。
- 二、完成本課程閱讀並通過測驗者，將核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，並認列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應辦事項之資安(訊)人員資通安全專業課程訓練時數。

正本：總統府第二局、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、立法院資訊處、司法院資訊處、考試院資訊室、監察院綜合業務處、本院資訊處、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：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(含附件)

